

证券代码：870488

证券简称：国都证券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0月24日
- 会议召开地点：不适用
- 会议召开方式：书面会议形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10月2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不适用
- 会议列席人员：不适用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13人，出席董事13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豁免董事会临时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鉴于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内容，为了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相关工作的依法合规有序开展，特申请本次董事会临时会议豁免通知期限。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适用。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议李锐代行总经理职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原总经理杨江权于 2024 年 10 月 22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 0142024027 号），因其“涉嫌从业人员违法持有股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立案。根据相关规定，杨江权已不能履行总经理职务。杨江权已向董事会递交了《辞职报告》，根据《公司章程》规定，上述《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生效。故杨江权已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

为了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相关工作的依法合规有序开展，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建议由公司现任副总经理李锐在董事会选聘出新任总经理前代为履行总经理职务，代行期限不超过六个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适用。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25 日